

附件 1

食用林产品质量安全承诺书

为了确保本单位(个人)组织生产销售的食用林产品达到安全、卫生、优质的质量要求，本着对消费者负责，对自己负责的态度，现郑重承诺：

1. 食用林产品生产过程中，使用的农业投入品符合生产无公害食品、绿色食品的相关要求，不使用国家禁止使用的农业投入品。

2. 按照农业农村部无公害食品农药使用准则、肥料使用准则的要求使用农药、肥料，特别是严禁使用高毒、高残留农药及其它明令禁止的化学物质的使用。

3. 建立食用林产品安全生产记录工作台账，详细记录食用林产品各生育期农业投入产品的名称、用量和日期等。

4. 如不按照上述承诺操作而发生食物中毒事件，造成后果由本单位（人）承担一切经济与法律责任。

承诺人（签字或盖章）：

年 月 日